

MUSLIM AND LOGIC

穆斯林与 MUSLIM 逻辑学

· 海默 / 编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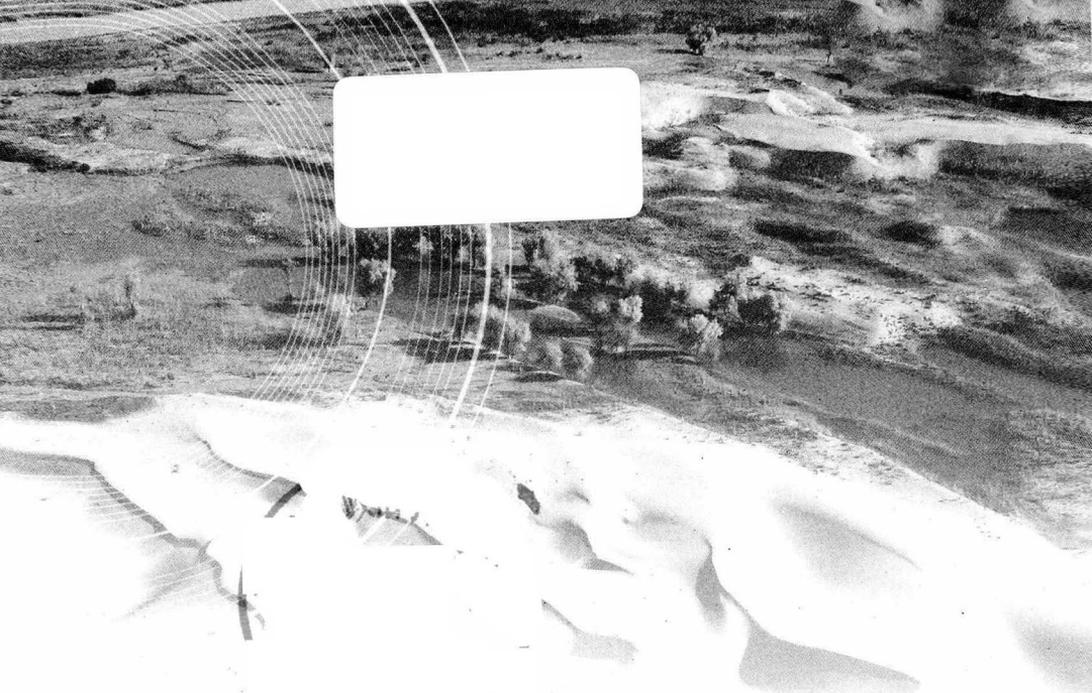
穆斯林对西方近现代逻辑学的贡献是有目共睹的。

西方逻辑学界公认，在世界逻辑学史上，

穆斯林是连接古希腊逻辑与欧洲中世纪逻辑的重要环节。

同时，穆斯林逻辑学家在运用亚里士多德以演绎理论为主要内容的逻辑学定律和规则的基础上，继续斯多噶派的逻辑学方法，在加深对其理解的同时，

完善了逻辑归纳法命题与定理的内容，代表当时卓越的人类思维方法。



MUSLIM AND LOGIC

穆斯林与
MUSLIM 逻辑学

· 海默 / 编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穆斯林与逻辑学/海默编著. -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12.10

ISBN 978-7-80254-582-3

I. ①穆… II. ①海… III. ①穆斯林-逻辑学 IV. ①B96②B8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40608号

穆斯林与逻辑学

海 默 编 著

出版发行: 宗教文化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后海北沿44号 (100009)

电 话: 64095215(发行部) 64095201(编辑部)

责任编辑: 杨登保

版式设计: 高秋兰

印 刷: 北京柯蓝博泰印务有限公司

版权专有 不得翻印

版本记录: 880×1230毫米 32开本 13.25印张 280千字

2012年10月第1版 2012年10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254-582-3

定 价: 38.00元

真主的启示

“这是我所降示你的一本吉祥的经典，以便他们沉思经中的经文，以便有理智的人们觉悟。”（38：29）

“这是对众人的充分的表示，以便他们因此而受警告，以便他们知道他只是独一的被崇拜者，以便有理智的人记取教诲。”（14：52）

“真主这样为你们阐明一切迹象，以便你们思维今世和后世的事务。”（2：219）

“天地的创造，昼夜的轮流，在有理智的人看来，此中确有许多迹象。他们站着，坐着，躺着记念真主，并思维天地的创造，〔他们说〕：‘我们的主啊！你没有徒然地创造这个世界。我们赞颂你超绝万物，求你保护我们，免受火狱的刑罚。’”（3：190-191）

“有知识的与无知识的相等吗？惟有理智的人能觉悟。”（39：9）

“有理智的人啊！你们当敬畏我。”（2：197）

序 一

有时会收到一些素昧平生的人或传或寄过来的书稿，一般读到十多页时，便会决定是否继续读下去以及要不要继续沟通以交换意见。因所知有限，有些书稿的确是读不懂，因此也就简短回信言明，不敢再说什么，生怕露了馅。最近又收到海默先生的一份书稿——《穆斯林与逻辑学》，在读“绪论”一章时，就被其别样的视野及别样的价值观预设深深地吸引住了，于是花费了一个星期的工夫将其认真读完。其感觉是：真好！其理由有二。

第一，在西方逻辑史上，阿拉伯逻辑有过独特的贡献。从阿拉伯帝国的倭马亚王朝（661-750）至阿拔斯王朝（750-1258），各种不同民族的文明在此交流、融合，大量的其他民族的优秀文明成果被翻译成阿拉伯语，史称“翻译运动”。其中就包括了古希腊逻辑。是阿拉伯学者使古希腊逻辑首先在中世纪得以延续，并通过他们传到西欧，没有他们的传播，我们今天所知道的逻辑究竟发展成什么样子，还真不好说。虽然这种翻译和研究工作，最初是作为保卫伊斯兰教的手段，但作为古希腊逻辑与西欧中世纪逻辑的中介桥梁，阿拉伯逻辑在其形成与发展过程中，也曾出现过许多不同的逻辑学派和代表人物，形成了具有阿拉伯精神的逻辑思想，使之具有了海纳百川、神人兼备，东西交流、承前启后的特点。

逻辑学发展到今天，仍然有一个如何普及的问题。而具有本民族、宗教特点的逻辑思想，如今如何在中国的穆斯林中间普及，使逻辑学的工具效用，对于不同信仰的人们是非常重要的知识，仍然具有学理性探讨的空间。海默先生的《穆斯林与逻辑学》所做的就是这个工作。民族社会差异的实质是文化的差异，应当包括人们的行为与思维方式两个方面。而努力实现不同文化之间的共融，以推进民族大团结的发展，也是我们逻辑工作者的责任。因为，思维方式是在一定的环境中历史地形成的，是历史文化的主观性和客观性的辩证统一。首先，思维方式是思维主体总结和概括出来的思考问题的规则、程序、步骤和手段等，它们必须通过思维主体的实际运用才能得到实现。所以，思维方式是属于主体而非客体的精神行为。可以说，不同的思维方式是不同文化氛围内的人们通过思维实践“共许”的东西，是他们一切言行的共同的思维“接口”。其次，任何思维方式都是在一定历史实践基础上形成和发展的，其基础和源泉具有历史客观性，这种客观性体现在不同文化体的人们如何认识客观事物之间的相互关系和规律上，是不同文化体系的人们依据客观规律和关系所形成的思维规则、程序、步骤、手段和工具。也正是由于不同的思维方式的发展受到客观历史条件的制约，其所形成的不同意义框架下的文化三段论意识，具有了一定历史文化的特征，所以对其的选择和评价也有其客观性，即任何思维方式的运用有其一定的适用范围和领域。如果超出了这个范围和领域，思维方式就会失去其深入事物内部的能力，失去其作为连接思维主体和思维对象的中介作用。因此，不同思维方式受到社会实践规模和水平的制约，并随着社会实践活动方式的发展而发展，这就使得思维方式具有区域的特点，表达着各具特色的生活方式、风俗习惯、语言文字、文化传统等等，从而也展现出不同认知方式之间的差异。因此，逻

辑虽然具有全人类性，但不同的逻辑传统却具有各自的特殊性，通过《穆斯林与逻辑学》，也有助于从逻辑学的特定群体的普及角度加强不同文化之间思想方式的对话与沟通。

第二，海默先生对于普通逻辑的掌握完全是靠自学来完成的。他能将自己的所学，在全篇了解、熟悉的基础上，编著成这样一部特定群体的普及读物，确非易事。虽然按我的理解，《穆斯林与逻辑学》仍然存在一些可讨论的问题，但大辘椎轮，如果没有对逻辑学的热爱，对阿拉伯逻辑的继承传扬以及对其普及意义的深刻理解，是没有大马金刀的气势与活力来完成这项工作的。这也是我非常敬佩海默先生的原因所在。

《古兰经》说：“惟有理智的人，才会觉悟。”海默先生就是这样一位理智的人。愿今后还能作为第一读者继续看到他有关逻辑学的新作。

张晓芒^①

2011年7月1日于天津

^① 张晓芒，南开大学哲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逻辑学会中国逻辑史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形式逻辑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在内地、港台发表学术文章近百篇，出版逻辑学著作多部。

序 二

逻辑乃真理性也，天方圣教千古传而不衰者，主佑护也，民信实也。然民未得见主，又何以信实也？民未得见主而信实者，惠稟主特恩于人之理性故也。主造天地万物，唯人最贵，盖人未见主而以理性识知认拜，并以理性为大逻辑识主造万物又为识造物主之永固至大与实有也。人通过格物之理，识物之妙，而推知造物主之存在也。古人云：今夫见草木之偃仰，而知有风；睹绿翠之萌动，而知有春；视己身之灵明，而知有性；参天地之造化，而知有主；必然之理也。又云：无形色可见，无方位可求，而人欲识之，似乎难也。然而无难也，盖凡天下之物，不出二端，有有形者，有无形者，有形者以形色见之，无形者以踪迹推之，天下无不可识之物矣！真宰之于天地间也，虽无形色可见，无方位可求，人固不可得而见其本然也，然若视夫天地之造化，日月之运行，昼夜之舒卷，寒暑之代谢，以及种种安排，色色布置，历万古而常然，恒生生而不息，则知必有主宰者，默运其间，亦不可欺之以无者也。草木偃仰，风之踪迹也，绿翠萌动，春之踪迹也，人身之灵明活泼，性之踪迹也，天地之造化循环，主宰之踪迹也。风与春与性，皆主宰所造之物也，人尚不可得而见其本然，惟以踪迹识之，况造化之主宰而能见其本然乎？亦即其造化之踪迹默默而识之，可也。正如《中庸》所谓：君子戒慎乎其所不睹，

恐惧乎其所不闻。莫见乎隐，莫显乎微，故君子慎其独也。此虽是儒家圣贤体道之语，然道本同源，用之于吾教，亦殊途而同归焉。

纵观历史，我圣教，自阿丹人祖，初降天方之国，立天地正位，圣圣相传，道统不绝于远近，至贵圣承受真宰明命定制，声教四迄，至今人民日增，渐达四外。今四方之清真古教，已传千古不绝其始真，故曰正教。传习正教需理性，无理性正教不能传扬，理性要逻辑，无逻辑则思维混淆。观诸异端异教之害，理性所不能接收，逻辑所不能辨析，故而其正学之不昌明也，正学之不明，异端之所以乘隙而入也，正学明，则异端可息矣，清正之理可明矣！

今有贤兄效智，经名伊布拉海默者，虽行伍出身，然善思辨，长于著作，半生大作颇丰，为我教学者中佼佼者也，其虔敬笃信正教之决心，令我等闻之肃然起敬。今又有《穆斯林与逻辑学》问世，可谓我教穆民认正教、扬正学、昌理性、严思辨之读本。所著以正信为基础，理性为智化，逻辑为思辨，哲学为统览，以博广学识之文思、严密通达之理性，朗爽流畅之笔墨，为提升我穆民智慧增添浓重一笔。我教同胞，信正教必先立言立行立德，是有德明言行，必先之以格致诚正，格致则是非邪正不能淆，诚正则私欲混浊不能参。故此，信必先自明理性，辨必先自心本清，道理不明，逻辑不清，则异端蜂起，必遗害我教万代，体事大矣。理性明心本清，识者必能辨之。古人云：诚身而必之以择善，固执择善则不偏不倚，辨之精固则勿二勿三，守之笃诚则无不真；真则无不诚，为异为同，解人岂难索哉？

当今中国，文化大开，家国力图富强，我教士民文化渐进，程度渐高，老少男女，习学尔领，靡然从风，同仁群谋进步，教门日臻发达，固同心之可贵，亦有志而竟成，实足为我教前途致

贺。学者著书立说，我等应力坚扶持。只是我乃一介教书匠，疏远圣教，仅粗识教门，些微背些经文，即蒙贤兄抬顾，拟写贵作序言，不敢当此，尤惧不克称职，时切颠兢，虽惶愧辞谢，然终不成。担当如此重任，仅不敢负贤兄盛意耳。良虽不才，唯命是从，实属无奈之举，万望我教达人体谅是荷。

马成良^①

2011年10月8日于兰州

^① 马成良，男，甘肃广河县人，1986年毕业于中央民族大学哲学系，现为西北民族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代表著作《哲学新思维》。

目 录

序一 张晓芒 /1

序二 马成良 /1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逻辑学对象及类型 /2

第二节 穆斯林对逻辑学的贡献 /7

第三节 穆斯林对逻辑学性质的争议 /14

第四节 穆斯林学习逻辑学的意义 /21

练习题 /28

第二章 逻辑学的概念 /30

第一节 概念的概述 /30

第二节 概念的种类 /34

第三节 概念的关系 /37

第四节 概念的定义 /41

第五节 概念的划分 /48

练习题 /52

第三章 简单命题及直接推理 /57

第一节 命题和推理的概述 /57

第二节 性质命题 /62

第三节 性质命题直接推理 /74

第四节 关系命题及其推理 /79

练习题 /85

第四章 直言三段论 /89

第一节 三段论概述 /89

第二节 三段论的格与式 /97

第三节 三段论非标准形式 /103

练习题 /111

第五章 复合命题及其推理 /117

第一节 复合命题及推理概述 /117

第二节 联言命题及推理 /118

第三节 选言命题及推理 /122

第四节 假言命题及推理 /129

第五节 负命题及其推理 /140

练习题 /145

第六章 二难推理 /150

第一节 二难推理概述 /150

第二节 二难推理的基本形式 /151

第三节 二难推理应注意的问题 /154

第四节 二难推理的破斥 /157

练习题 /161

第七章 归纳推理 /164

第一节 归纳推理概述 /164

第二节 完全归纳推理 /172

第三节 不完全归纳推理 /175

第四节 探求因果联系的逻辑方法 /183

第五节 概率、统计推理 /195

练习题 /202

第八章 类比推理 /209

第一节 类比推理概述 /209

第二节 类比推理的运用 /212

第三节 提高类比推理可靠度 /217

练习题 /222

第九章 模态命题及其推理 /228

第一节 模态命题 /228

第二节 模态推理 /231

第三节 规范命题 /240

第四节 规范推理 /245

练习题 /250

第十章 论证 /254

第一节 论证的概述 /254

第二节 证明 /261

第三节 反驳 /270

第四节 论证的规则 /279

练习题 /285

第十一章 逻辑基本规律 /296

第一节 逻辑基本规律概述 /296

第二节 同一律 /298

第三节 矛盾律 /302

第四节 排中律 /308

第五节 充足理由律 /312

第六节 四大基本规律间关系 /314

练习题 /317

第十二章 非形式谬误 /327

第一节 语义型谬误 /327

第二节 心理型谬误 /331

第三节 假设型谬误 /337

练习题 /345

练习题参考答案 /351

第一章 绪论 /351

第二章 逻辑学的概念 /352

第三章 简单命题及直接推理 /353

第四章 直言三段论 /356

第五章 复合命题及其推理 /364

第六章 二难推理 /367

第七章 归纳推理 /370

第八章 类比推理 /375

第九章 模态命题及其推理 /378

第十章 论证 /381

第十一章 逻辑基本规律 /384

第十二章 非形式谬误 /390

参考书目 /394

后 记 /398

第一章 绪 论

先知穆罕默德生前常常深夜礼拜并诵念这段祈祷词：“主啊，赞颂只归你！你是诸天和大地维持者，赞颂只归你！你是诸天和大地的主宰，你是天地中有理智存在者的主宰。你是真理。你的允许是真的，你的语言是真的，会见你是真的，乐园是真的，火狱是真的，先知是真的，末日是真的。主啊，我只顺从你！我只信仰你！我只仰赖你！我只归向你！”其中“天地中有理智的存在”，就是我们人类。因为在众多的被造物中，真主唯独恩赐人类以理智。正是凭借理智这一辨别是非、利害关系以及控制自己行为的能力，人类成为万物之灵，承担代治大地的神圣使命。

理智不仅为代治大地所必需，也是敬畏真主不可或缺的条件。

《古兰经》指出：理智者能记取真主的教诲，能从万千造化中看到真主的迹象，能思考今世和后世的事务，能走上永恒幸福的成功之路。“惟有理智的人，才会觉悟。”（3：7）

理智的实现，觉悟的形成，依赖定义、命题、推理等一系列思维活动，而思维活动必然要受思维领域中真主的常道即思维规律的约束。思维的形式及其规律，就是逻辑学的主要研究对象。

第一节 逻辑学对象及类型

一、“逻辑”的来源和含义

汉语的“逻辑”一词是从英语 logic 音译而来，源于希腊语 λóγος（逻各斯），原意指思想、理性、规律、语词等。

在现代汉语中，“逻辑”这个词有多种含义：

I. 客观事物的规律。如：宇宙是运动的，宇宙是平衡的，宇宙间的个体与个体、群体与群体是相互吸引的，这是被造物的逻辑。

又如：古今中外概莫能外的逻辑是：人必有一死。

II. 某种理论、观点。如：有一种观点说，中国农民素质低，不适合搞民主。这是懒汉的逻辑。民主素质和民主意识从来都是在实践中不断培养、锻炼出来的。又如：美国自己拥有可多次摧毁世界的核武器，却不让别国和平利用核能，这是哪家的逻辑！

III. 思维的规则。如：全能的真主从无中创造了阿丹，也可以使尔萨无父而生，仅仅因为尔萨无父，就说他是上帝之子，显然不合逻辑。又如：只有感觉的材料十分丰富和合于实际，人们才能根据这样的材料，做出合乎逻辑的结论来。

IV. 逻辑学。如：阿訇要提高自身素质，学点逻辑很有必要。又如：伊斯兰经学院应该开设逻辑课。

在阿拉伯语中，“逻辑”一词被称作“曼推格”（المنطق, Mantuiga），它是由词根“نطق, Nutag”派生出来的，有“发音”、“说话”、“言语”等义。在早期穆斯林学者看来，逻辑的研究对象、思维形式及其规律与语法的研究对象、语言形式及其规律之间，是被表现者与表现者之间的关系。任何思维形式都必须通过语言形式来表达，